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实地核查记录表

通县教育局

局执法检查人员 权运奎 弼

于 2022 年 月 日，经现场出示执法证件或证明性文件（执法证号或文件号

通县教字[2022]59号

），按照实地核查

标准和要求，对检查对象以下事项实施现场核查。记录如下：

检查对象名称： <u>纸房头美吉克幼儿园有限公司</u>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<u>130921000076340</u>	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 <u>刘云霄</u>	联系电话： <u>17332788999</u>	
检查住所： <u>纸房头乡古连铺村</u>	经营场所：	
核查记录表中的信息是否真实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发 现 情 形	检查情况描述	检查结果记录
	不予配合情节严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该情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该情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拒绝执法检查人员或其委托的专业机构进入被检查场所的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拒绝向检查人员或其委托的专业机构提供相关材料的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如实或不按要求向执法检查人员提供情况或相关材料的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阻挠、妨碍检查工作的行为，致使检查工作无法正常进行的。	
备注：		
检查对象（盖章）： 	检查组长（签字）： <u>东小中</u>	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（签字）：	检查人员（签字）：	
受委托人（签字）： <u>权运奎 弼</u>	<u>权运奎 弼</u>	